

安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安建函〔2024〕36号

答复类型：B类

关于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0062号建议的答复

林水能等5位代表：

《关于推动蓝田乡旅游产业发展的建议》（第0062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策划打造旅游线路

我局将在严格保护的前提下，配合文旅部门加强历史建筑活化利用，进行合理的开发利用，避免对传统文化和建筑风貌的影响和破坏的同时，通过挖掘古厝古建筑元素，串点连线做好传统古厝古建筑观光带整体提升，打造独具文化特色的古风旅游路线，激发历史建筑的新活力，盘活文化旅游开发利用和运营收入。

二、加大资金政策倾斜

2020年以来我局积极申请省、市项目建设资金支持，累计获得补助3000多万元，用于保护规划编制、保护性修缮、基础设施建设和居住环境改善等工作。我局将配合有关镇村积极向

省市和社会各界争取项目资金支持，加大资金投入，进一步加强历史文化名镇和传统村落保护，强化对蓝田旅游发展的政策扶持和资金支持。

三、扩大革命遗址宣传

我局将积极配合宣传、文旅部门加强宣传动员，挖掘红色基因和传统文化，配合打造蓝田乡暗坑岭爱国主义红色文化教育基地，利用各种新闻媒体，全方位、多角度展现益岭古道红色文化，凭借“红色遗址”开发“红色旅游”，以“红色引擎”激活乡村振兴发展。

衷心感谢您对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支持与理解！

领导署名：叶政凯

联系人：周亮

联系电话：0595-23232027


安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2024年6月4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县人大人事代表委，县政府督查室。

安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4年6月4日印发
